

副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收	編號	第 0023 號
文	日期	107.4.10

## 交通部 函

513  
彰化縣埔心鄉中山路129號

受文者：台灣省汽車商業同業公會  
聯合會

機關地址：10052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  
傳真：(02)2389-9887  
聯絡人：林政彥  
聯絡電話：(02)2349-2156  
電子郵件：chengyen@motc.gov.tw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交路字第107000883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關於所報比利時檢測機構Vincotte nv申請新增「四十二之四、動態煞車」等3項車輛安全檢測基準項目認可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中心107年3月22日車安技字第1070001260號函及107年4月2日車安技字第1070001499號函。
- 二、旨揭檢測機構依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規定，提出申請新增適用M1車種範圍之「四十二之四、動態煞車」、「八十四、煞車輔助系統」及「八十五、車輛穩定性電子式控制系統」等3項車輛安全檢測基準項目，既經貴中心依規定審查合格，本部同意所申請增加之檢測項目及適用車種範圍。
- 三、併案檢送該機構中英文認可證書副頁如附件，並請代為轉發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

副本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經濟部工業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、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汽車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高雄市汽車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汽車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汽車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



灣省汽車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交通部路政司

部長賀陳旦

